**广东省第十二次党代会报告全文**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新理念**

**新思想新战略 努力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上走在前列**

——在中国共产党广东省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2017年5月22日）

**胡春华**

**同志们：**

现在，我代表中共广东省第十一届委员会向大会作报告。

这次大会，是在广东改革发展进入关键阶段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大会。大会的主题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动员全省各级党组织、广大共产党员和人民群众，为我省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上走在前列而努力奋斗。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在带领全国各族人民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中，围绕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治军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讲话，形成了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深化改革开放、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提供了科学理论指导和行动指南。

大会召开前，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工作作出重要批示：党的十八大以来，广东省委和省政府在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上做得是好的，团结带领广大干部群众锐意进取、扎实工作，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都取得了重要进展。面对新形势新任务，广东要总结经验、明确方向、发挥优势、弥补不足，在新的起点上再创新局。希望你们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改革开放，为全国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提供支撑，努力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上走在前列。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批示，高屋建瓴、内涵丰富、催人奋进，是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在广东的具体化，对广东发展具有重大的里程碑意义。我们一定要以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为统领，更加奋发有为做好广东工作，决不辜负党中央和习近平总书记的殷切期望。

**一、落实“三个定位、两个率先”，各项事业取得重要进展**

过去五年，是我们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团结带领全省人民真抓实干、攻坚克难、开拓进取的五年。党的十八大后，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地方第一站就到了广东，要求广东努力成为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排头兵、深化改革开放的先行地、探索科学发展的实验区，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五年来，我们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摆在首要位置，以“三个定位、两个率先”统揽工作全局，全面完成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各项事业取得新的重要进展。

统筹稳增长调结构成效突出。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有效应对经济下行压力，在调结构中稳增长，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质量效益不断提高。综合实力显著增强，全省地区生产总值从5.32万亿元增加到7.95万亿元，年均增长8.0%，总量连续28年居全国首位；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从5515亿元增加到10390亿元，成为全国首个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超万亿元的省份。产业结构实现标志性转变，三次产业结构从5.0∶49.1∶45.9调整为4.7∶43.2∶52.1，现代产业占据主导地位，先进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49.3%，现代服务业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达61.7%，互联网新业态蓬勃发展，主营业务收入超千亿元的大型骨干企业由7家增加到23家，世界500强企业由3家增加到9家。

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取得重大进展。把创新驱动发展作为核心战略，推动发展方式转变和发展动力转换迈出坚实步伐，国家科技产业创新中心建设实现良好开局。全省研发经费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从1.96%提高到2.52%，技术自给率达71%。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从5452家增加到19857家，跃居全国首位；全省专利授权量居全国首位；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从21.9%提高到27.6%。

推动粤东西北地区振兴发展实现新跨越。把区域协调发展摆在突出位置，实施“三大抓手”和对口帮扶，加快粤东西北地区发展。交通建设突飞猛进，实现县县通高速，全省高速公路通车总里程达7673公里，跃居全国第一，其中新增里程2624公里，大部分位于粤东西北地区，粤东西北地区交通条件发生根本性改变。产业共建成效初显，一批优质项目落地，省级产业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21.9%。粤东西北地级市中心城区扩容提质扎实推进，城市发展新格局初步形成。珠三角地区对口帮扶粤东西北地区工作机制逐步完善，形成全面对接、共同发展的良好态势。

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扎实推进。遵循中央顶层设计，加快推进改革试点和政策落地，基本确立全面深化改革主体框架。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承接国家改革试点任务103项，数量居全国前列，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系统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投资体制、司法体制、纪检体制等重大改革扎实推进，广东自贸试验区改革创新等经验在全国复制推广。积极参与国家“一带一路”建设，加强与欧美发达国家经贸联系，深化粤港澳合作，构建对外开放新格局取得积极成效。外贸进出口总额连续五年超6万亿元，有效稳住国际市场份额；外贸结构不断优化，一般贸易额超过加工贸易额，服务贸易加快发展。一批优质外资项目落户广东，五年累计实际利用外商直接投资1256亿美元。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取得明显成效。坚决守住环保底线，在保持经济中高速增长的同时，实现了生态环境质量总体改善。珠三角大气PM2.5浓度在国家三大重点防控区中率先整体达标，全省城乡居民饮用水安全得到有效保障，解决环境历史遗留问题取得突破性进展。超额完成国家下达的节能减排目标任务，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处于全国第二低位。新一轮绿化广东大行动持续推进，森林覆盖率提高到58.98%。

保障和改善民生取得丰硕成果。坚持民生优先，突出抓好底线民生，办好民生实事，人民群众得到更多实惠。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突破3万元，城镇新增就业五年累计794万人。民生保障投入大幅增长，城乡低保、农村特困供养等多项底线民生保障水平跃居全国前列。省贫困线以下148万贫困人口实现脱贫。教育、医疗、文化等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扎实推进，食品药品安全监管进一步加强，精神文明创建活动蓬勃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

维护社会稳定工作上了大台阶。切实维护国家政治安全，主动排查化解社会矛盾纠纷，集中开展基层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发挥法治的引领规范作用，严厉打击刑事犯罪，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全省信访总量持续下降，群体性事件明显减少；刑事案件立案数量比2013年下降30.4%，社会治安状况持续向好；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好转，人民群众安全感明显增强。

从严管党治党开创新局面。强化管党治党主体责任，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扎实开展，广大党员“四个意识”明显增强。坚决惩治腐败，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取得明显成效，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已经形成，腐败增量有效遏制、存量明显减少，党风政风明显好转，政治生态明显净化。风清气正完成市县镇换届，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行为进一步规范，“裸官”等干部突出问题得到有效整治。坚持基层党建和基层治理紧密结合，乡镇（街道）领导干部驻点普遍直接联系群众工作深入开展，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得到持续整顿。巡视监督实现全覆盖，管党治党制度规范不断完善。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工作全面加强，“两个巩固”扎实推进。

五年来，省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坚定不移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地方立法工作切实加强，人大监督工作有效开展。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进一步完善，协商民主的科学性和实效性不断增强。爱国统一战线巩固壮大，大统战工作格局加快构建。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桥梁纽带作用积极发挥。国防动员、军民融合、双拥共建等工作扎实开展。新一轮援藏援疆工作有序推进，与桂黔滇川扶贫协作全面对接做实。

五年发展历程极不平凡。广东工作之所以取得令人瞩目的成就，最根本的是，始终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遵循，以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工作的重要指示统领工作全局；最关键的是，始终坚持求实务实抓落实，每一项决策部署都落到具体抓手上；最重要的是，始终注重发挥各级党组织的积极性和创造力，团结带领全省广大干部群众共同奋斗。这既是过去工作形成的宝贵经验，也是今后必须秉持的重要原则。

五年成就来之不易。在此，我代表中共广东省第十一届委员会，向全省各级党组织、广大共产党员和人民群众，向所有为广东建设与发展作出贡献的同志们、同胞们和朋友们，致以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必须清醒地看到，我省发展中的一些深层次、结构性问题仍未得到根本解决，前进道路上还存在许多困难和挑战。主要表现在：一是产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任务艰巨。产业整体水平不高，低端产业仍占较大比重，新产业还不能挑起经济发展的大梁；经济发展方式仍较粗放，部分核心技术、关键零部件和重大装备受制于人；资源环境约束趋紧，部分地区水污染等环境问题比较严重。二是区域发展不协调仍是最突出问题。粤东西北地区产业基础薄弱、内生发展动力不强的状况尚未根本改变；城镇化水平较低，中心城区辐射带动力较弱，县域经济落后。三是农村发展严重滞后。农业经济效益不高，农民持续增收难度加大，土地确权等农村基础工作进展缓慢，农村基础设施欠账较多，村居环境脏乱差现象突出。四是民生社会事业存在不少短板。教育、医疗、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规模不足、水平不高，城乡区域间资源配置不均衡，服务水平差异大；社会保障全省统筹不足，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体系不完善。五是社会矛盾纠纷仍然高发多发。涉农涉地、涉劳资、涉环保等领域矛盾依然突出，特定利益群体诉求解决难度大，各类新型违法犯罪不断出现，公共安全、食品安全、生产安全还存在不少风险隐患。六是营商环境优势相对弱化。市场经济体系不够完善，部分基础性、关键性改革不到位，政务服务不够规范，营商成本偏高，对人才等高端要素吸引力减弱，企业和群众办事难问题仍然突出。七是基层治理问题较多。城乡基层多年累积的问题没有得到根本解决，发展过程中新旧矛盾交织叠加，社会矛盾容易激化。一些基层干部脱离群众，侵犯群众利益行为时有发生。部分基层组织软弱涣散，基础工作薄弱，法治化水平不高。八是全面从严治党任重道远。一些地方管党治党主体责任不落实，一些党组织政治功能弱化，政治核心作用没有充分发挥出来。部分领导干部担当意识不强，干事创业精气神不足，为官不为现象一定程度存在。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仍需巩固，少数干部在反腐高压态势下仍然不收敛不收手。对这些问题，我们必须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加以解决。

总结过去是为了更好地开创未来。党中央对广东的发展寄予厚望，全省人民对美好生活有更高期盼。全省党员干部务必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保持清醒头脑和忧患意识，务实进取、奋发有为，把广东的未来建设得更加美好！

**二、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引领，在新的起点上再创新局**

经过近四十年改革开放，广东发展已经站在了一个新的历史起点上。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是广东加快转型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我们面临的机遇，正在由原来加快发展速度的机遇转变为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机遇，由原来规模快速扩张的机遇转变为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的机遇。经济发展向形态更高级、分工更优化、结构更合理的阶段演化，社会结构深刻变动，人口结构、消费需求和利益格局呈现一系列新特征。只有加快转型步伐，才能成功跨越“中等收入陷阱”，实现更高水平发展。在这个关键时刻，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批示为我们指明了前进方向。我们一定要以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为统领，把握新机遇、应对新挑战，奋力开创广东发展新局面。

今后五年，全省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改革开放，为全国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提供支撑，努力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上走在前列。

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提出的“四个坚持、三个支撑、两个走在前列”要求，是指导思想的核心要义，是广东工作的总纲。“四个坚持”是旗帜和方向，“三个支撑”是使命担当和发展路径，“两个走在前列”是总的奋斗目标。

——坚持党的领导，是我们做好一切工作的根本保证。在新的起点上再创新局，必须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确保中央政令在广东畅通。必须坚定不移按照中央要求做好广东工作，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使党始终成为我们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

——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我们必须牢牢把握的正确方向。广东的生动实践，有力证明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唯一正确的道路，充分彰显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必须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增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谱写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广东新篇章。

——坚持新发展理念，是我们在经济发展新常态下需要始终遵循的战略指引。广东率先进入经济发展新常态，要破解发展面临的深层次问题，必须崇尚创新、注重协调、倡导绿色、厚植开放、推进共享，努力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

——坚持改革开放，是我们开创发展新局面的关键一招。改革开放是广东最突出的特点和优势，广东靠改革开放取得了举世瞩目的发展成就，同样要靠改革开放创造更加辉煌的未来。要进一步解放思想、开拓创新，增创体制机制新优势，提升参与全球资源配置的能力，向深化改革开放要动力、要空间，始终当好改革开放排头兵。

——为全国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提供支撑，是我们在新起点上肩负的重大使命，也是实现新的更高发展目标的重要路径。必须坚决把经济工作重心转到供给侧，持之以恒推动结构调整、转型升级。必须坚持以创新引领发展，提升自主创新能力，聚焦产业发展，突出成果转化，推动新旧动力加快转换。必须加快发展高层次开放型经济，构建与国际投资和贸易通行规则相衔接的制度体系，以扩大开放带动创新、推动改革、促进发展，当好国家参与全球竞争与合作的主力军。

——努力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上走在前列，是我们总的奋斗目标。未来五年，“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转承接续，我们既要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又要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走在前列，关键是要在发展质量和结构效益上引领示范。我省已经实现从温饱到总体小康的历史性跨越，必须以更高的目标动员和引领全省干部群众，高质量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在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上奋勇争先。

今后五年，全省工作的主要目标是：经济综合实力迈上新台阶，全省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7%左右，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向更高收入阶段迈进。经济结构调整取得重大进展，发展质量和效益显著提升，整体进入创新型经济体行列，现代产业体系基本形成，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基本建立。人民民主更加健全，法治政府基本建成，司法公信力明显提高，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定型。文化繁荣发展，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更加深入人心，公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明显提高。人民群众过上美好小康生活，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显著提高，社会更加和谐稳定。生态环境质量从局部改善转向全面改善，生产生活方式绿色化水平显著提升。党的建设开创新局面，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水平全面提升，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取得新成效，政治生态风清气正。

珠三角地区发展先行一步，已经站在更高的起点上，必须以全球视野，对标先进国家和地区，努力打造成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先行区，引领带动全省向更高发展水平迈进。粤东西北地区正处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节点上，必须奋发图强，加快发展步伐，全力补齐短板，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三、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经济转型升级**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是经济社会发展的根本性战略，是调整经济结构、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治本良方。要坚定不移把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作为经济工作的主线，注重用改革的办法破解深层次结构性问题，不断提高供给体系质量和效率，努力实现社会生产力水平整体跃升。

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关键要在产业结构调整上取得实质性突破。坚决淘汰落后产能，深入推进“三去一降一补”，严格执行环保、能耗、质量等法律法规和标准，推动落后产能市场出清。大力改造提升传统产能，深入推进新一轮技术改造，提高产品质量和附加值。贯彻落实《中国制造2025》战略部署，坚持把智能制造作为主攻方向，大力实施广东智能制造发展规划，大规模应用机器人，建设智能工厂。提升珠江东岸电子信息产业带，壮大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带。围绕先进制造业发展生产性服务业，推动“广东制造”向“广东智造”“广东创造”转变。加快培育新动能，深入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推动共享经济等商业模式创新，积极培育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绿色低碳、生物医药、数字创意、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争取再形成若干个万亿级产业新支柱。建设海洋经济强省，打造沿海经济带，拓展蓝色经济空间。

大力振兴实体经济。坚持制造业立省不动摇，完善制造业产业链条，强化综合制造能力优势，避免制造业过快向外转移，保持制造体系完整性。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巩固提升民营经济发展优势，培育一批根植性强的本土大型民营企业，力争有更多企业进入中国500强、世界500强。支持“专精特新”型中小微企业发展，更好发挥外资企业对实体经济发展的重要作用。依法保障各种所有制经济组织和公民财产权，尊重企业家创造社会财富的贡献，客观看待和依法妥善处理改革开放以来企业经营过程中存在的不规范问题，进一步保护和激发企业家精神。高度警惕和防止经济脱实向虚，发展和完善多层次资本市场，疏通金融进入实体经济的管道，加强金融监管，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加大力度减轻实体经济负担，深入推进水油气电路等领域价格改革，全面放开竞争性领域商品和服务价格。改善人力资源供给，实施制造业劳动力技能提升计划，培养现代产业工人队伍。扎实推进质量强省战略，开展质量品牌提升行动，建设先进标准体系，打造一批“百年老店”，培育更多“南粤工匠”。

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土地确权为突破口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全面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引导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提高防灾减灾能力。培育发展专业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推进农业适度规模经营。调整优化农业结构，适应日益增长的高品质农产品需求。大力发展特色优质高效现代农业，加强农业科技创新和推广应用，加强绿色农产品供给，扶持发展“一村一品”“一镇一业”，狠抓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品牌创建、质量安全监管。大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和农业生产服务业，以乡村旅游为重点发展全域旅游，培育壮大农村电商、休闲农业等新业态，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建设面向未来的现代化基础设施。加快建设覆盖全省、通达全国、连通世界的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高速公路大通道，形成“十纵六横两环”高速公路骨干网，通车里程超过1万公里。打造“五纵两横”高速铁路网，实现市市通高快速铁路，加快发展城市和城际轨道交通。适应航空客运大众化、公交化的需要，推进民用机场和通用航空项目建设，强化广州白云机场枢纽地位，提升深圳宝安机场国际化水平，形成珠三角地区五大干线机场、粤东西北地区四大支线机场协同发展的世界级机场群。以广州港、深圳港为龙头，优化全省港口资源配置，强化港口集疏运体系建设，打造两大世界级枢纽港区。推进电力体制改革，加强电力基础设施建设。超前布局下一代互联网，加快建设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大力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建成国际信息网络枢纽中心。适应无人驾驶、新能源汽车、量子通信等重大技术和产业变革的需要，加快构建新型基础设施。

重塑营商环境广东优势。加快推进服务型政府建设，努力打造服务效率最高、管理最规范、综合成本最低的营商环境高地。完善现代市场体系，实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建立健全公平开放透明的市场规则。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系统推进商事制度改革，推广实施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推动强市放权，加强放权协同配套。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加强政府部门监管职能，推进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健全社会信用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优化政府服务，完善“一门式、一网式”政务服务模式，破除行政审批中介服务垄断，规范行政审批的中介服务行为。依托互联网和大数据技术，推进行政审批、监管和政务服务标准化，减少和规范行政自由裁量权。健全统一规范、公开透明的营商法规体系，用透明的法治环境稳定市场主体预期。继续发挥经济特区在制度创新和对外开放方面的引领示范作用，率先建立起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四、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形成以创新为主要引领和支撑的经济体系和发展模式**

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破解广东发展深层次结构性问题，最根本的是要转换发展动力，实现从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从跟随式发展向引领型发展的转变。我省新旧发展动力转换的进程已经开启，要坚定不移把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核心战略和经济结构调整的总抓手，持续深入推进高新技术企业培育等八项重大举措，进一步聚焦产业发展，突出科技支撑，强化技术转化，使新动力尽快超过旧动力，加快形成以创新为主要引领和支撑的经济体系和发展模式。

建设国家科技产业创新中心。这是国家赋予广东创新发展的总定位，就是要推动创新资源集聚，强化转化能力优势，把更多科技成果转化为先进生产力，把创新落到发展上。要推动科技与产业、市场、资本高效对接，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全面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积极建设新型研发机构、科技企业孵化器等转化平台，形成转化应用的快速通道。加大力度培育高新技术企业，坚持数量扩张与质量提升并举、壮大规模与提高创新能力并重，力争五年内实现高新技术企业数量翻番、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超过35%。以创新引领产业转型升级，推动科技创新、产品创新、管理创新，催生更多新产业、新业态，推动产业向中高端跃升。

推进珠三角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珠三角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是广东创新发展最重要的平台载体，要加快建设进度，做好区域协同创新文章，打造带动全省创新发展的强大引擎。加快构建以深圳、广州为龙头，珠三角各市分工互补的“1+1+7”创新发展格局，形成全国领先、带动力强的创新发展极。完善区域协同创新体制机制，打造广深科技创新走廊，推动重大科技平台和基础设施共享，促进人才、技术、资金、信息等创新要素自由流动、深度融合。粤东西北地区要借力珠三角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创新资源，集中力量抓高新区建设，实现国家级高新区地市全覆盖，以点上突破带动面上创新发展。

大力加强科技创新。科技创新能力不足是广东创新发展的最大短板，必须下大力气补起来，强化创新源头供给。要壮大科技创新力量，持续推进高水平大学、高水平理工科大学和科研院所建设，积极争取国家实验室、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等高水平创新平台和重大科技基础设施落户，推动大型工业企业研发机构全覆盖，力争五年内全省研发经费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3%左右。大力推进面向经济主战场的科技创新，聚焦产业发展方向实施重大科技专项，广泛开展应用型科技研发，瞄准科技前沿抢先布局战略性技术、颠覆性技术，努力在机器人、工作母机、超材料、基因工程、人工智能、大数据等领域核心技术和设备研发上取得突破。积极推动开放创新，吸引跨国公司、知名研发机构和高校来粤设立研发中心，支持企业走出去利用境外创新资源，深度融入全球创新网络。健全军地联合攻关和技术双向转化机制，促进军民融合创新。

打造创新人才高地。创新驱动实质上是人才驱动，必须牢牢抓住人才这个根本。要优化实施各类人才培养计划，面向创新发展需要，突出培养一线创新人才、青年科技人才和高技能人才。大力引进国内外高层次人才，抓住全球人才流动加速和大量留学人员回国创业的机遇，引进一批站在行业科技前沿的领军人才，力争五年内实现研发人员中博士数量翻番。加大人才政策支持和投入力度，切实解决入户、住房、子女教育、医疗等实际问题，为各类人才安居乐业创造条件。加快建设全国人才管理改革试验区，完善人才管理体制，健全评价、流动、激励机制，促进人才在企业与高校、科研机构间双向流动，直接投身发展一线创新创业。

营造良好创新生态。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需要以良好的创新生态集聚创新资源、激发创新活力。要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完善科研项目管理、科技成果收益分配等机制，最大限度调动科技人员创新积极性。打造国际风投创投中心，大力发展天使投资、创业投资，促进技术与资本深度融合。打造全国知识产权交易中心，完善知识产权发现、评估、转化运营机制，建设一批具有国际影响的运营平台，在强化运用中提升保护水平，汇集更多创新成果到广东转化。培育有利于自主研发新技术、新产品、新装备推广应用的市场环境，形成技术研发与转化应用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社会氛围，形成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生动局面。

**五、加快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提升国际竞争力**

对外开放是广东最大的优势，必须始终坚持、不断巩固。世界经济已进入长周期调整，我省比较优势加速转化，面临发达国家先进生产力和发展中国家低要素成本的双重挤压，长期以来低端接入国际分工体系形成的发展模式已经不能适应形势要求。我们要提高把握国内国际两个大局的自觉性，加快构建具有更强竞争力和自主性的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以对外开放的主动赢得经济发展的主动、赢得国际竞争的主动。

创新对外开放体制机制。加快与国际通行规则相衔接，在促进双向投资、推动贸易便利化、构建新型合作模式、搭建多元合作平台等方面积极探索。完善以负面清单为核心的外商投资管理体制，提升投资管理的规范性和透明度。完善以备案制为主要方式的境外投资管理制度，为企业有序高效走出去提供支持。深化贸易监管服务改革，加快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促进通关便利化。探索国际交流合作新机制，创新港口联盟、国际论坛、离岸经济等合作模式，依托境外合作园区建设对外合作平台和支点，提高广东在国际交流合作中的话语权和影响力。

加快外贸转型升级。进一步把外贸工作重点从规模扩张转到“稳份额、调结构、增效益”上，推动对外贸易向优进优出转变。稳定国际市场份额，完善进出口促进体系，健全贸易摩擦应对机制，充分发挥广交会、高交会、海丝博览会、文博会等展会平台的作用，积极发展外贸新业态，巩固传统市场，开拓新兴市场。调整优化外贸结构，大力发展一般贸易，加快发展服务贸易，支持民营企业开拓国际市场，促进形成以一般贸易和民营企业为主导的外贸格局，增强开放型经济根植性。加工贸易和外资企业是我省开放型经济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要一如既往支持发展、提高水平。从供给侧入手增进外贸效益，支持出口生产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发展自主品牌，形成以技术、品牌、质量、服务为核心的综合竞争新优势。

构建以“一带一路”为重点的对外开放新格局。充分利用我省对外经济联系紧密和有利的地缘人缘条件，深度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巩固战略枢纽、经贸合作中心和重要引擎的地位，在服务国家战略大局中拓展对外开放空间、赢得新的发展机遇。要推动与沿线国家和地区开展交通基础设施、能源资源、经贸产业、人文科技等领域务实合作，支持企业进行国际化布局，以对外投资带动装备、技术、标准、服务走出去。拓展与太平洋岛国的交流合作。深入挖掘广东在“一带一路”中的历史文化资源，推动经济合作与人文交流互促互进。瞄准欧美发达国家加大引资引技引智力度，高水平建设一批对外合作平台，吸引优质外商投资项目落户。支持企业通过兼并重组获取技术、品牌和销售渠道。健全引进来、走出去服务保障体系，设立更多境外经贸办事处，培育发展涉外投资贸易服务机构，利用好驻粤领事馆、国际友城、海外行业协会商会和华侨华人力量，形成直接联系主要投资贸易伙伴的经贸网络。

高标准建设广东自贸试验区。统筹三个自贸片区建设，打造高水平对外开放门户枢纽。对标国际一流城市，把南沙建设成承载门户枢纽功能的广州城市副中心，把前海、横琴建设成粤港澳深度合作示范区和城市新中心。整合自贸片区功能，建设国际航运中心、贸易中心、金融中心，提升国际航运服务能力，强化国际贸易功能集成，形成强有力的金融服务支撑。建设与自贸试验区功能定位相匹配的现代产业体系，大力引进国际业务总部、窗口企业和涉外专业服务机构，为新一轮高水平对外开放提供支撑。构建与国际接轨的投资、贸易、商事服务、人才管理、城市管理等体制机制，在探索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上先行一步。

深化粤港澳合作。长期以来，我们通过与港澳合作，引进了大量资金、技术，接入了国际市场。面向未来，要把合作重点拓展到共同走向世界、开拓国际市场上。落实好粤港、粤澳合作框架协议，建立更紧密经济联系，支持港澳长期繁荣稳定发展。携手港澳共同建设粤港澳大湾区，畅通三地人流、物流、资金流和信息流，发展具有全球影响力和竞争力的湾区经济。共同建设更多国际合作平台，将广东的制造业优势与港澳的国际化优势充分结合起来，一起迈向国际分工体系高端。深化泛珠三角区域合作。提升粤台经贸合作水平。

**六、统筹推进区域城乡协调发展，构建全省一体化发展新格局**

广东已经发展到了“先富帮后富、最终实现共同富裕”的关键阶段。经过多年接续努力，珠三角辐射带动能力不断增强，粤东西北地区发展条件显著改善，全省一体化发展的时机已经成熟。必须乘势而上，按照全省一盘棋的思路，统筹全省生产力和人口布局，提升珠三角带动东西北，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加快形成全省一体化发展新格局。

充分发挥珠三角辐射带动作用。珠三角率先发展起来，必须把先发优势转化为先行责任，为全省一体化发展提供强有力支撑。强化珠三角全球重要现代产业基地地位，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形成以珠三角为龙头的全省产业协作新体系。增强珠三角区域服务功能，加强对粤东西北科技、金融、商务、信息等领域的服务。坚持把对口帮扶作为全省一体化发展的重大战略举措，健全帮扶机制，强化责任担当，突出产业帮扶、民生帮扶，充分发挥珠三角的辐射带动作用。

完善珠三角联通粤东西北的交通网络。要以快速便捷的交通为纽带，把粤东西北与珠三角更紧密地连接起来。推进高快速交通网络建设，进一步缩短粤东西北与珠三角的时空距离，形成以珠三角核心城市为中心的全省2小时经济圈。落实珠三角交通一体化规划，推动城际交通公交化发展，密切珠江口东西两岸交通联系，加强跨区域路网衔接，打通市域断头路，构建珠三角1小时生活圈。粤东西北地区要完善高速公路主干道与产业园区、城市新区的连接，加强县、镇与中心城区的快速交通联系，推动城镇客运班线与城市公交、镇村公交对接，密切城乡联系。

深化珠三角与粤东西北地区产业共建。产业共建是在对口帮扶中形成的成功经验，对拓展珠三角发展空间、促进粤东西北地区实现高水平发展具有重大意义。必须把握好推进产业共建的窗口期，把粤东西北地区打造成为珠三角产业拓展首选地和先进生产力延伸区，打牢产业基础，做大经济总量。帮扶双方要制定产业共建规划，建立定期对接机制，落实双方责任，发挥政府和企业两个积极性。狠抓产业共建龙头项目，探索推广“总部+基地”“研发+生产”等共建模式，发挥好龙头企业牵引和行业协会商会组织带动作用，推动产业链跨区域布局，力争每年都有一批重大优质项目在粤东西北地区落户。未来五年，粤东西北地区每市都要新形成产值超500亿元的产业集群。高水平建设共建产业园，完善基础配套设施，推动优质产业和优秀企业加快向园区集聚。强化政策协调，推动行政审批、企业资质、社会保险等全省通办、对接互认。珠三角各市要制定激励企业向粤东西北拓展的政策，加大支持力度；粤东西北地区要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确保综合营商成本不高于珠三角地区。

推进珠三角城市更新和粤东西北城市扩容提质。珠三角地区在快速发展过程中形成了大量低效无序的旧城镇、旧厂房、旧村庄，既制约了产业升级，也存在许多社会管理隐患。要以“三旧”改造为抓手推动城市更新，带动珠三角转型升级。完善“三旧”改造规划，落实与用地计划指标挂钩政策，破解政策配套、利益分享等难题，充分调动各方力量参与，力争每年都有突破性进展。制定实施珠三角全域规划，提升城市建设现代化水平，打造珠三角世界级城市群。坚定不移推进粤东西北地级市中心城区扩容提质，集中力量建好新区起步区，集聚更多本地人口，提高中心城区在区域发展中的首位度。大力发展县域经济，做大做强一批县城和重点镇，培育一批特色小镇，构建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的城镇化新格局。大力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促进有能力在城镇稳定就业和生活的常住人口有序实现市民化。

加快新农村建设。按照城乡一体化发展要求，创新投融资机制，集中资源、高强度投入，加快补齐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短板，缩小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差距，从根本上改变农村落后面貌。突出抓好县乡公路、村道巷道、污水垃圾处理、光纤网络、农村电网等基础设施建设，推动社会服务网络向农村覆盖，促进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实现公交、光纤、快递、自来水村村通。调动农民参与新农村建设的积极性，推进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加强乡村规划，优化村庄布局，彻底解决“人居泥砖房”问题。保护传统村落民居和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建设岭南特色美丽乡村。

**七、大力推动绿色发展，实现美丽与发展共赢**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我省正处于环境质量由局部趋好向全面改善的攻坚期，必须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更加突出的战略位置，协同推进新型工业化、城镇化、信息化、农业现代化和绿色化，加快建成珠三角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促进粤东西北地区绿色崛起，推动全省经济社会迈进绿色发展新轨道。

构建绿色发展空间格局。我省各地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差异较大，要科学布局城镇空间、农业空间、生态空间，优化国土开发格局，把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以主体功能区规划为基础，实行差别化的发展政策和各有侧重的绩效考核，珠三角坚持环境优先优化发展，东西两翼坚持发展中保护，粤北生态区坚持保护中发展，推动形成适宜的产业结构、城镇化水平和生态安全格局。统筹推进“多规合一”，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加强生态保护修复，深入开展新一轮绿化广东大行动，增强粤北环形生态屏障、珠三角外围生态屏障功能，建设珠三角国家森林城市群和绿色生态水系，扩大森林、湖泊、湿地面积，实现生态财富的积累增值。科学开发海洋资源，强化自然岸线保护和修复，建设美丽海湾和贯通东西两翼的滨海旅游公路，建成富有魅力的蓝色海洋景观带。

坚决打好污染防治“三大战役”。环境污染已成为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要强化综合治理、精准治理，采取更加有力措施推进水、大气、土壤等环境质量根本性改善。突出抓好水污染治理，全面落实河长制，重点整治广佛跨界河、茅洲河、练江、淡水河、石马河、小东江等严重污染河流，基本消除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确保优良水体水质和城乡居民饮用水安全。巩固空气质量持续向好态势，全面开展城市空气质量达标管理，加强火电、石化、陶瓷、水泥等高排放行业污染治理，协同控制PM2.5和臭氧浓度，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保持大气质量全国领先。实行土壤环境分级分类管控，优先保护耕地土壤环境，加强工业污染场地治理修复，确保土壤安全。加快建成覆盖城乡的环保基础设施，重点加强城乡污水管网和农村垃圾收运处理体系建设，实现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全收集、全处理，确保危险废物得到安全处理和管理。用最严格的制度保护环境，推进省级环保督察，严格环境监管和执法，促进环境质量逐年提升，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身边环境的改善。

加快推动工业绿色化发展。工业在较长时期仍是我省主要污染来源，构建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的产业结构是绿色发展的根本出路。要坚决推行能源和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等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以绿色为标尺引领产业加快转型升级，从源头上减少污染排放。大力发展绿色制造，重点提高有色、化工、建材等行业绿色制造水平，培育壮大节能环保、绿色建筑、新能源、生态有机农林业等绿色产业；对标国际先进节能环保标准，强化节能减排和环保准入，开展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治理和绿色化改造，依法淘汰落后产能。实施清洁能源发展工程，五年内清洁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40%左右。实施新能源汽车培育工程，在全省公交领域全面推广使用新能源汽车，打造具有领先优势的产业发展新高地和规模化应用示范区。

倡导绿色生活方式。每个人都是良好生态环境的享有者、建设者，要形成勤俭节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培育绿色消费，强化资源有价、污染付费的观念，积极引导消费者购买低碳节能可回收环保产品，减少一次性产品消费。在珠三角地区城市城区先行实施生活垃圾强制分类。加强城市绿道等公共慢行系统建设，鼓励全民低碳出行。只要每个人都自觉行动起来，参与和支持环境保护，就一定能使南粤天更蓝、地更绿、水更清、环境更优美。

**八、高质量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共建共享美好生活**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是我们党向人民作出的庄严承诺。我省处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将跨入新阶段。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提升公共服务水平，补齐民生社会事业发展短板，确保如期高质量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让人民群众过上更加富裕、更加健康、更有保障、更有发展的美好生活。

持续提高城乡居民收入。制定实施城乡居民增收行动计划，实现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以就业创业带动增收，完善就业创业服务体系，提升劳动者技能，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的就业。拓宽居民增收渠道，增加财产性收入来源，积极培育新型职业农民，提高农民经营性收入水平。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健全工资正常增长机制，完善工资支付保障机制，实施重点群体差别化收入分配激励政策，扩大中等收入群体，缩小收入差距。

大力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制定实施公共服务提升行动计划，加大政府统筹和投入力度，让人人享有更高水平的公共服务。推进健康广东建设，加强疾病防控，突出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重点建设县级综合性医院，通过医联体等方式推动医疗资源下沉。全面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促进“三医”联动，做好基本药物目录与医保药品目录衔接，完善分级诊疗制度，大力发展中医药，有效解决“看病难、看病贵”问题。实行最严格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制度，打造全国食品药品质量安全示范区。提升教育发展质量，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全面推进教育现代化，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大力发展普惠性学前教育，适应产业需要优化职业教育结构，推动广东高等教育水平迈入全国前列。提高住房保障水平，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建立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长效机制，完善购租并举的住房制度，加强人才公寓、保障性住房建设，以多层次供给满足多元化需求。

提高社会保障水平。深化社会保险制度改革，实现职工养老保险基金省级统筹，扩大社保覆盖面，稳步提高社保待遇水平。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加强养老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医养结合，全面建设多层次多样化养老服务体系。落实政府兜底保障责任，健全社会救助体系，加强对残疾人、困境儿童、特困供养人员、低保户、流浪乞讨人员等特殊困难群体的保障和救助。大力发展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加强妇女、儿童、老年人关爱保护服务。做好离退休干部工作。大力支持国防和军队改革，建立健全复退军人管理服务保障体系。

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小康路上一个都不能掉队。坚持一户多策、一人一策精准帮扶，压实工作责任，深化对口帮扶，确保高质量完成脱贫攻坚任务。统筹推进扶贫开发与新农村建设，把贫困村建成新农村示范村。加强农村低保与扶贫开发两项制度有效衔接，把符合条件的贫困人口全部纳入低保范围，实现应保尽保、应扶尽扶。加大对原中央苏区县、欠发达革命老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的支持力度。坚决贯彻中央决策部署，扎实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践行落实“两个大局”战略思想的责任担当。

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美好生活既要物质富有，又要精神富足。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塑造社会文明新风尚，汇聚实现中国梦的强大力量。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和创新岭南文化，加强文化遗产保护及合理利用。加快基层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创新文化供给模式，开展“互联网+公共文化服务”行动，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扩大文化惠民。繁荣哲学社会科学，实施文化精品创作工程，积极培育文化名家。促进文化产业跨界融合发展，培育新型文化业态，做强一批文化龙头企业。普及健康生活方式，建设更多居民身边的公共活动场所，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不断增强人民体质。

**九、扎实推进全面依法治省，建设法治社会**

依法治国是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我省正处于发展转型的关键时期，必须更好发挥法治的引领和规范作用，更好统筹社会力量、平衡社会利益、调节社会关系、规范社会行为、维护公平正义，全面提升法治政府、法治社会、法治广东建设水平，使社会在深刻变革中既生机勃勃又井然有序。

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省的领导。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健全党领导法治建设的制度和机制，加强党对法治建设的统一领导、统一部署和统筹协调。各级党政主要负责人要严格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定期研究、协调解决法治建设重大问题，把党领导立法、保证执法、支持司法、带头守法落到实处。完善党委对立法重大问题的决策机制，确保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人民的共同意志。

把党委政府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全面依法治省的关键在于各级党委依法执政、各级政府依法行政。各级党委政府要坚决维护宪法和法律权威，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建立健全法律顾问制度。全面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健全依法决策机制，加大政务公开力度，推进审计监督全覆盖，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与监督，高标准建设法治政府。推进市场监管、环境保护、城市管理等领域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强化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支持司法机关依法独立公正行使职权。着力完善司法管理体制和司法权力运行机制，解决影响司法公正、制约司法能力的深层次问题，确保依法独立公正行使审判权和检察权。深入推进司法体制改革，完善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统筹公安、国家安全机关和司法行政改革，优化司法职权配置，落实司法责任制，完善司法管辖制度，切实提高司法的质量、效率和公信力。加强司法队伍建设，着力解决司法力量不足问题。强化对司法活动的监督，严格落实防止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制度，健全司法人员履行法定职责保护机制，让司法者恪守法律、监督者自觉接受监督，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

推动全民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全面开展法治城市、法治县（市、区）、法治乡镇（街道）、法治村（社区）“四级同创”活动，引导全民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全面提升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坚持法治和德治相结合，全面实施“七五”普法规划，突出抓好公职人员、青少年、异地务工人员等群体的法治教育，推动全社会形成崇德尚法的浓厚氛围。提供更多优质便捷经济的公共法律服务，落实好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制度，加大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力度，打造覆盖城乡的半小时公共法律服务圈。

依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切实把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特别是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放在首位。全面防控经济、网络、安全生产等各类风险，更加注重主动治理、源头治理、系统治理，加快构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法治框架，健全社会矛盾纠纷滚动排查化解机制，突出治理涉农涉地、涉劳资、涉环保、涉金融、涉房地产等领域不稳定问题，依法妥善处置群体性事件。大力推进信访法治化建设，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推动信访积案化解。深入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创新完善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健全公共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和应急处置机制，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暴力恐怖活动，始终保持对违法犯罪的严打高压态势，深入推进全民禁毒工程，努力建设平安广东。

**十、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办好广东的事情，关键在党，关键在党要管党、从严治党。我省正处在推动管党治党从宽松软走向严紧硬的关键阶段，全省各级党组织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切实担负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把思想政治建设摆在首要位置，着力解决好干部队伍、基层组织和党风廉政建设存在的突出问题，把党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更好地带领全省人民完成“四个坚持、三个支撑、两个走在前列”的历史重任。

坚持用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统一全省党员干部思想。注重从思想上建党，是保持党的团结统一、增强凝聚力和向心力的重要基础。要坚持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武装头脑，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特别是对广东工作重要批示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筑牢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的思想根基，推动广大党员干部把维护核心的要求，转化为思想自觉、党性观念、纪律要求和实际行动。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坚持抓住“关键少数”与抓实基层支部相结合，突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教育功能，把“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纳入“三会一课”等组织生活制度，长期坚持下去，形成常态。坚持思想引导和行为规范相统一，引导党员做到政治合格、执行纪律合格、品德合格、发挥作用合格。加强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工作，立足广东地处改革开放和对敌斗争“两个前沿”的特殊环境，强化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健全分析研判机制，切实维护意识形态安全。坚持党管媒体，牢牢坚持正确舆论导向，依法加强网络空间治理，用新媒体思路办好新型主流媒体，不断提高主流舆论阵地的传播力、公信力、影响力和舆论引导能力。

旗帜鲜明讲政治。讲政治是我们党一以贯之的要求，关系党的前途命运。要坚定政治立场，提高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善于从政治上把大局、看问题，做政治上的明白人。在大是大非问题上要态度鲜明，对各种错误言行敢于亮剑，不能态度暧昧、“爱惜羽毛”。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决杜绝“七个有之”，切实做到“五个必须”，决不允许上有政策、下有对策，决不允许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决不允许在贯彻执行中央决策部署上打折扣、做选择、搞变通。着力解决部分机关直属单位、国有企业、高等学校党组织政治功能弱化问题，坚决防止和克服忽视政治、淡化政治甚至不讲政治的错误倾向。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不断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党委（党组）主要负责同志要善于发扬民主，发挥集体领导作用；领导班子成员要增强全局观念和责任意识，坚决执行党组织决定。严格执行组织生活制度，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有力武器，反对好人主义和庸俗哲学，让党员在严格的组织生活中锤炼党性。加强党内政治文化建设，营造良好政治生态。

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干部队伍是推进广东各项事业发展的中坚力量。要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树立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大力选拔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好干部。加强领导班子建设，选优配强党政正职。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和正向激励机制，改进干部考察办法，建立干部业绩档案，注重选拔在基层一线作出突出业绩的干部。抓好年轻干部和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党外干部培养、选拔和使用工作。坚决防止干部“带病提拔”，强化党组织的领导和把关作用，着重把好政治关和廉洁关。加强干部选拔任用责任追究，完善纪检、组织、信访、审计、巡视信息共享机制，防范和纠正选人用人不正之风。大规模教育培训干部，加强党的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围绕中心工作持续开展专题培训，不断提高干部队伍专业素养和履职能力。贯彻“三个区分开来”原则，完善容错纠错机制，宽容干部在工作中特别是改革创新中的失误，旗帜鲜明地为敢于担当的干部担当，对敢于负责的干部负责。大力整治为官不为，坚持暗访、查处、追责、曝光“四管齐下”，坚决整治干部庸懒散和乱作为。

扎实做好抓基层打基础工作。党的工作最坚实的力量支撑在基层，必须树立大抓基层鲜明导向，坚持把基层组织建设和基层治理结合起来。强化县（市、区）党委抓基层党建的主体责任，县（市、区）党委要把基层党建和中心工作放在同等重要位置一起谋划、一起部署、一起考核，充分发挥好基层党建“一线指挥部”作用。加强乡镇（街道）党组织建设，强化抓村（社区）的直接责任，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完善保障和监督机制，把工作重心转到基层社会管理上来，发挥好乡镇（街道）在基层治理中的中坚作用。加强村（社区）基层组织建设，选优配强“两委”班子特别是党组织书记，持续整顿软弱涣散村（社区）基层党组织，提高党员发展质量，推进非户籍常住居民及党员参加社区“两委”班子换届选举试点。深化乡镇（街道）领导干部驻点普遍直接联系群众制度，及时解决群众诉求，密切党群干群关系。深入推进基层治理，持续开展基层腐败、涉农领域职务犯罪、农村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等突出问题专项治理，着力化解历史遗留问题，深化党务、村务、财务公开，以基层治理促进基层党建，以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

坚定不移推进正风反腐。反腐败斗争和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坚持以零容忍态度惩治腐败，始终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重点查处不收敛不收手，问题线索反映集中、群众反映强烈，现在重要岗位且可能还要提拔使用的领导干部。推动惩治腐败向基层延伸，严肃查处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微腐败”。坚持标本兼治，深入推进“廉洁示范区”建设。认真落实中央关于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决策部署，构建党统一领导下的反腐败工作体制。发挥好巡视“利剑”作用，突出政治巡视要求，深入查找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全面从严治党不力等突出问题，强化巡视成果综合运用，让巡视的震慑遏制治本作用长久发挥下去。扎实推进市县巡察工作全覆盖。加强对一把手和关键岗位领导干部的监督，坚持挺纪在前、抓早抓小，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认真落实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制度，进一步规范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行为。规范政商交往行为，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驰而不息改进作风，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抓常抓细抓长，防范和查处各种隐形、变异的“四风”问题，突出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顽症痼疾。健全改进作风长效机制，推动作风建设从集中整治向常态治理深入，从解决面上问题向解决深层次问题延伸，以党风政风的持续好转取信于民。坚持制度治党、依规治党，把管党治党好的做法制度化，加大党内法规制度执行力度，为全面从严治党提供制度保障。

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各级党委要支持和保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职权，充分发挥人大及其常委会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确保人大依法履行监督职责、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和人事任免权。坚持和发展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支持和保证人民政协依照章程履行职能，推进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

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牢牢把握大团结大联合主题，支持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积极发挥作用，做好党外知识分子、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等的统战工作，统筹抓好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全面落实党的民族和宗教政策，做好港澳台侨和海外统战工作，广泛凝聚人心、汇聚力量。

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积极推进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改革，增强群团工作和群团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不断夯实党执政的群众基础，保证党始终同广大人民群众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

同志们！我们党今年将召开具有重大而深远意义的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这必将为我们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推动各项事业发展指明前进方向、提供科学理论指导和坚强政治保证。我们一定要振奋精神、真抓实干，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同志们！未来五年，是承前启后、继往开来的关键五年。我们一定要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四个坚持、三个支撑、两个走在前列”的要求为统领，团结带领全省广大干部群众，不忘初心、继续前进，不断开创广东改革发展新局面，为实现“两个一百年”的宏伟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努力奋斗！